

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发〔2019〕13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决定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为切实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清理证明事项，维护政令畅通和法制统一，市政府对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决定继续有效文件 34 件，需修订完善文件 18 件，废止文件 5 件、失效文件 6 件。

对需修订完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单位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修订，按规定程序重新发布，逾期未修订完善的，

停止执行；对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停止执行；对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部门要深刻认识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的重要意义，认真落实市政府的决定，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和备案审查制度，切实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

- 附件：1. 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 需修订完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3. 废止和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安康市人民政府

2019年7月3日

附件 1

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行政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实施机关	清理结果
1	安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	安政发〔2008〕16号	市医疗保障局	继续有效
2	安康市农村汽车客运站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08〕93号	市交通局	继续有效
3	安康市大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	安政办发〔2009〕74号	市医疗保障局	继续有效
4	安康市生育保险市级统筹试行办法	安政办发〔2009〕86号	市医疗保障局	继续有效
5	安康市城镇职工大病医疗救助保险试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0〕10号	市医疗保障局	继续有效
6	安康市市级储备猪肉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1〕41号	市商务局	继续有效
7	安康市大宗蔬菜应急保障资金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1〕41号	市商务局	继续有效
8	安康市保障性住房管理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2〕47号	市住建局	继续有效
9	安康市市直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人事编制动态管理实施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2〕81号	市教体局	继续有效
10	安康市社会用字管理规定	安政办发〔2013〕2号	市教体局	继续有效
11	安康中心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3〕102号	市自然资源局	继续有效
12	安康市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4〕4号	市民政局	继续有效
13	安康市城区街道“门前四包”责任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城管局	继续有效
14	安康市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卫健委	继续有效
15	安康市富硒食品产品专用标志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市场监管局	继续有效
16	安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4〕130号	市人社局	继续有效
17	安康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5〕96号	市人社局	继续有效

18	安康市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6〕65号	市财政局	继续有效
19	安康市江河湖泊采砂管理办法	安政发〔2016〕20号	市水利局	继续有效
20	安康市居住证管理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6〕139号	市公安局	继续有效
21	安康市市属国有企业公司章程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6〕135号	市国资委	继续有效
22	安康市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股权代表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6〕135号	市国资委	继续有效
23	安康市移民搬迁分散安置规范管理办法（暂行）	安政办发〔2016〕143号	市自然资源局	继续有效
24	安康市现代农业园区认定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6〕191号	市农业农村局	继续有效
25	安康市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7〕54号	市卫健委	继续有效
26	安康市公共投资项目审计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7〕94号	市审计局	继续有效
27	安康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7〕149号	市公共资产经 办处	继续有效
28	安康市事业单位公有房屋出租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7〕149号	市公共资产经 办处	继续有效
29	安康市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8〕6号	市教体局	继续有效
30	安康中心城市规划区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安置办法	安政办发〔2018〕9号	市自然资源局	继续有效
31	安康市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8〕48号	市市场监管局	继续有效
32	安康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8〕90号	市城管局	继续有效
33	安康市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9〕23号	市国资委	继续有效
34	安康市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9〕27号	市人社局	继续有效

附件 2

需修订完善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行政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实施机关	清理结果
1	安康市文学艺术精品创作奖奖励扶持办法	安政办发〔2010〕62号	市文化和旅游局 广电局	修订完善
2	安康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试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1〕73号	市医疗保障局	修订完善
3	安康市城市公园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1〕133号	市住建局	修订完善
4	安康市绿色图章管理暂行规定	安政办发〔2011〕145号	市住建局	修订完善
5	安康市接送学生车辆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2〕45号	市应急管理局	修订完善
6	安康市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实施办法	安政办发〔2012〕72号	市民政局	修订完善
7	安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	安政发〔2013〕15号	市住建局	修订完善
8	安康市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4〕48号	市应急管理局	修订完善
9	安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4〕57号	市城管局	修订完善
10	安康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商务局 市城管局	修订完善
11	安康市市级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4〕109号	市财政局	修订完善
12	安康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5〕139号	市应急管理局	修订完善
13	安康市生态扶贫避灾移民搬迁土地增值收益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6〕6号	市自然资源局	修订完善
14	安康市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6〕22号	市司法局	修订完善
15	安康市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	安政办发〔2016〕77号	市财政局	修订完善
16	安康市预防城乡居民生活用煤中毒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6〕173号	市应急管理局	修订完善
17	安康中心城市社会资本参与棚户区改造管理办法（暂行）	安政办发〔2016〕176号	市住建局	修订完善
18	安康市物业管理投诉受理处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6〕178号	市住建局	修订完善

附件3

废止和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行政规范性文件名称	文号	实施机关	清理结果
1	安康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人社局	废止
2	安康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市场监管局	废止
3	安康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规定	安政办发〔2015〕33号	市住建局	废止
4	安康市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5〕98号	市国资委	废止
5	安康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	安政办发〔2019〕10号	市交通局	废止
6	安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	安政办发〔2012〕136号	市政府办	失效
7	安康市城镇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营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3〕121号	市生态环境局	失效
8	安康市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办法（试行）	安政办发〔2013〕122号	市生态环境局	失效
9	安康市特色品牌产品评定办法	安政办发〔2014〕95号	市市场监管局	失效
10	安康市棚户区改造管理暂行办法	安政办发〔2015〕29号	市住建局	失效
11	安康市政府购买棚户区改造服务管理办法（暂行）	安政办发〔2016〕76号	市住建局 市财政局	失效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司法厅。

市委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7月3日印发